

证券代码：430185

证券简称：华芯数据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北京华芯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7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6 月 3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屠晓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刘乃侨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董事龚燕丽女士因个人原因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申请辞去公司董事

职务，为保证董事会正常履行职责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刘乃侨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到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新任董事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原财务负责人龚燕丽女士因个人原因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，董事会聘任郭蔼莹女士为公司新任财务负责人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郭蔼莹女士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下列各项议案进行审议：

（1）《关于提名刘乃侨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华芯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华芯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11 日